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
(股票代碼 2640)

公司地址：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 2 段 162 號 2 樓
電 話：(02)2516-0966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9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 60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4
	（七） 關係人交易	44 ~ 46
	（八） 質押之資產	47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項	目	頁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7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十二)	其他	48 ~ 5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6 ~ 5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7 ~ 60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20000407 號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5,395 仟元及新台幣 387,746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65%及 15.5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184 仟元及新台幣 184,530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9.65%及 17.21%；其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486 仟元及新台幣(1,144)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2.72%及 2.59%。另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述，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所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予以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86 仟元及新台幣 1,812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02%及 0.07%；民



資誠

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所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07)仟元及新台幣(812)仟元，分別佔合併稅前淨利之 0.28%及 1.24%。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明釗

會計師

李秀玲

徐明釗
李秀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5 月 1 1 日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3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38,689	22	\$ 574,605	24	\$ 492,059	2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854	-	3,614	-	12,114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九)						
		(十二)	208,005	9	267,557	11	297,064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6,001	-	2,552	-	365	-
1200	其他應收款		9,226	-	4,420	-	50,435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591	-	603	-	578	-
130X	存貨	六(五)	21,221	1	17,662	1	35,313	1
1410	預付款項		49,709	2	56,678	2	33,163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82	-	2,886	-	8,19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840,878</u>	<u>34</u>	<u>930,577</u>	<u>38</u>	<u>929,281</u>	<u>3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六(二)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42,857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非流動		22,005	1	23,516	1	30,28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486	-	638	-	1,81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957,117	39	976,582	40	1,055,870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51,149	6	109,421	5	41,968	2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255,034	11	204,932	9	215,078	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5,113	-	4,477	-	4,27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四)(九)						
		(十二)、七及						
		八	218,952	9	168,886	7	172,933	7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09,856</u>	<u>66</u>	<u>1,488,452</u>	<u>62</u>	<u>1,565,073</u>	<u>63</u>
1XXX	資產總計		<u>\$ 2,450,734</u>	<u>100</u>	<u>\$ 2,419,029</u>	<u>100</u>	<u>\$ 2,494,354</u>	<u>100</u>

(續次頁)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3 月 31 日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09 年 3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208,500	8	\$	230,000	10	\$	355,500	14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41,259	2		50,627	2		112,093	4
2150	應付票據			1,054	-		2,098	-		452	-
2170	應付帳款			94,257	4		121,232	5		95,277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2,659	3		3,564	-		56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341,953	14		166,098	7		115,708	5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205	-		211	-		161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69,702	3		50,731	2		69,765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九		1,500	-		-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7,066	-		5,341	-		15,10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五)		38,400	2		38,400	2		41,3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305	-		10,348	-		12,76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872,860	36		678,650	28		818,688	3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32,800	1		92,400	4		151,200	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5,553	6		104,958	5		26,907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六)		80,546	3		79,779	3		75,571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8,899	10		277,137	12		253,678	10
2XXX	負債總計			1,131,759	46		955,787	40		1,072,366	4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537,551	22		537,551	22		511,953	2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451,275	18		451,275	18		451,275	18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61,566	7		161,566	7		138,488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381	-		7,381	-		31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59,360	7		303,755	13		325,568	13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	258)	-	(	313)	-	(	7,370)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16,875	54		1,461,215	60		1,420,232	57
36XX	非控制權益			2,100	-		2,027	-		1,756	-
3XXX	權益總計			1,318,975	54		1,463,242	60		1,421,988	57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450,734	100	\$	2,419,029	100	\$	2,494,354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村田

經理人：楊榮輝

會計主管：楊雅玲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九)(二十二)及七	\$ 491,855 100	\$ 458,18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七)(二十六)(二十七)及七	(254,364) (52)	(233,898) (51)
5900 營業毛利		237,491 48	224,291 49
營業費用	六(十七)(二十六)(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36,901) (7)	(29,056) (6)
6200 管理費用		(113,059) (23)	(102,990) (2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三)	1 -	17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49,959) (30)	(132,223) (29)
6900 營業利益		87,532 18	92,068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6,785 1	5,42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7,113) (4)	(28,869) (6)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768) -	(2,58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207) -	(8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303) (3)	(26,840) (6)
7900 稅前淨利		75,229 15	65,228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20,658) (4)	(21,083) (4)
8200 本期淨利		\$ 54,571 11	\$ 44,145 10
其他綜合損益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 55 -	\$ 11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4,626 11	\$ 44,156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4,498 11	\$ 44,032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73 -	113 -
		\$ 54,571 11	\$ 44,145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4,553 11	\$ 44,043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73 -	113 -
		\$ 54,626 11	\$ 44,156 10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01	\$ 0.8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 1.01	\$ 0.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村田



經理人：楊榮輝



會計主管：楊雅玲



合 台 有 限 公 司

[illegible]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1,953	\$ 396,321	\$ 27,421	\$ 27,533	\$ 138,488	\$ 318	\$ 281,536	(\$ 238)	(\$ 7,143)	\$ 1,376,189	\$ 1,643	\$ 1,377,832
本期淨利	-	-	-	-	-	-	44,032	-	-	44,032	113	44,1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	-	11	-	11	-	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44,032	11	-	44,043	113	44,156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511,953	\$ 396,321	\$ 27,421	\$ 27,533	\$ 138,488	\$ 318	\$ 325,568	(\$ 227)	(\$ 7,143)	\$ 1,420,232	\$ 1,756	\$ 1,421,988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537,551</u>	<u>\$ 396,321</u>	<u>\$ 27,421</u>	<u>\$ 27,533</u>	<u>\$ 161,566</u>	<u>\$ 7,381</u>	<u>\$ 303,755</u>	<u>(\$ 313)</u>	<u>\$ -</u>	<u>\$ 1,461,215</u>	<u>\$ 2,027</u>	<u>\$ 1,463,242</u>
本期淨利		-	-	-	-	-	-	54,498	-	-	54,498	73	54,5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	-	-	55	-	55	-	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4,498	55	-	54,553	73	54,626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宣告現金股利		-	-	-	-	-	-	(198,893)	-	-	(198,893)	-	(198,893)
109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537,551</u>	<u>\$ 396,321</u>	<u>\$ 27,421</u>	<u>\$ 27,533</u>	<u>\$ 161,566</u>	<u>\$ 7,381</u>	<u>\$ 159,360</u>	<u>(\$ 258)</u>	<u>\$ -</u>	<u>\$ 1,316,875</u>	<u>\$ 2,100</u>	<u>\$ 1,318,975</u>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75,229	\$ 65,2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十二(三) (1)	17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六(二十六) 746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六) 207	812
折舊費用	六(二十六) 27,356	37,871
攤銷費用	六(二十六) 4,590	5,28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1,768	2,585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11) (	2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424)	22,26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四) 8,69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六(二十四) 3,038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40)	2,226
應收帳款	59,143	30,668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449) (	271)
其他應收款	(7,129)	20,65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988) (	507)
存貨	(4,305) (	5,951)
預付款項	6,969	15,316
其他流動資產	1,304	4,42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9,368)	76,137
應付票據	(1,044) (	898)
應付帳款	(26,975)	10,240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7)	179
其他應付款項	(24,505) (	29,76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6) (	273)
負債準備－流動	1,500 (	3,333)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584)	2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05,464	252,996
收取之利息	六(二十三) 111	286
支付之利息	(1,227) (	2,5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4,348	250,697

(續次頁)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8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 3,921)	(\$ 3,173)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 (1,525)	(4,71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080	5,346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171
預付設備款增加	六(十二) (54,372)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數	六(三) 1,51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84	(66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六(十二) (170)	6,69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5,713)	3,661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六(十三) (21,500)	(134,000)
償還長期借款	(59,600)	(78,750)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八) (4,218)	(6,005)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67	6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551)	(218,11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5,916)	36,2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74,605	455,8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8,689	\$ 492,05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林村田



經理人：楊榮輝



會計主管：楊雅玲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第一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計程車派遣業務、天然氣銷售、快遞服務及廣告服務等相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表，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

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	100%	100%	100%	(註1)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鄉下交通有限公司	計程車客運業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優美家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裝修業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車輛租賃	100%	100%	100%	(註1)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瑞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車輛租賃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三穀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車輛租賃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車輛租賃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讚汽車保修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修理業	100%	100%	100%	(註1)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六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天然氣加油站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旅遊代辦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宅配服務業	100%	100%	100%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貳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飯店業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衛星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計程車 派遣服務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衛星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計程車 派遣服務	100%	100%	100%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龍星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計程車 派遣服務	90%	90%	90%	
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有限公司	計程車 客運業	100%	100%	100%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天網商務有限公司	宅配 服務業	-	-	100%	(註2)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汽車貨 運業	100%	100%	100%	

註 1: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除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及金讚汽車保修股份有限公司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編制。該等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5,395 仟元及新台幣 387,746 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09,184 仟元及新台幣 184,530 仟元；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486 仟元及新台幣(1,144)仟元。

註 2:該公司已於民國 108 年 11 月 12 日辦理解散登記完成，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0 日清算完畢。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

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應收租賃款/營業租賃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2)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期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率。

- (3)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依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

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15 年
辦公設備	3 年～ 1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15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10 年攤銷。

2. 加氣執業牌照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經評估該執業牌照將會在可預見的將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3. 計程車牌照使用權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經評估該計程車牌照使用權將會在可預見的將來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故視為非確定耐用年限，不予以攤銷，且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4.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5. 營業通路及客戶合約

營業通路及客戶合約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訴訟產生之或有負債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

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二十五）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七）收入認列

1. 銷貨收入

- （1）本集團銷售車用相關產品及一般民生用品，銷貨收入於商品銷售予客戶時認列。
- （2）銷貨之交易價款除分期付款交易外，於客戶購買商品時立即向客戶收取。本集團之銷售政策除對瑕疵商品提供退換貨服務外，並未提供客戶額外的退貨權利。

2. 勞務收入

（1）廣告收入

本集團提供計程車車體廣告、車內媒體廣告託播及車內廣告插件等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比例認列，服務之完工比例以實際刊登廣告數量占應刊登廣告數量為基礎決定。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2）派遣及月租收入

本集團提供計程車派遣及通信終端機設備租賃服務，收入於服務

完成時認列，交易價款於每月月底結算後向司機會員收取。

(3) 電訊收入

本集團提供計程車資訊整合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時認列，交易價款於服務完成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4) 快遞收入

本集團提供快遞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時認列，除企業會員交易價款於每月月底結算後收取外，其餘於服務完成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5) 其他收入

本集團提供車輛保養維修、客房出租及洗滌等服務，收入於服務完成時認列，交易價款於服務完成時立即向客戶收取。

3. 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部份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業已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預期可回收部分於發生時認列為資產(表列無形資產)，按與該資產相關之商品或勞務移轉一致之有系統基礎攤銷。後續期間若預期收取之對價減除尚未認列為費用之成本低於認列於資產之帳面金額，則就資產帳面金額超額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二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九)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

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評估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判定對客戶承諾之性質究係由其本身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理人)，或係為另一方安排提供該等商品或勞務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當本集團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主理人，就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收入。若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本集團並未控制該等商品或勞務，則本集團為代理人，係為另一方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作安排，就此安排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指標判定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

1. 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2. 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前或於控制移轉後承擔存貨風險。
3. 對特定商品或勞務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十一)之說明。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為\$110,321。

2.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含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此備抵之評估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週轉金	\$ 38,751	\$ 34,489	\$ 45,091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98,444	540,116	446,968
定期存款	1,494	-	-
合計	<u>\$ 538,689</u>	<u>\$ 574,605</u>	<u>\$ 492,05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因排班保證金及法院擔保金等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計\$22,005，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	\$ -	\$ 50,000
評價調整	-	-	(7,143)
合計	<u>\$ -</u>	<u>\$ -</u>	<u>\$ 42,857</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0、\$0及\$42,857。
2. 本集團於民國108年度因營運資金所需，出售公允價值為\$24,272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累積處分損失為\$25,728。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22,005	\$ 23,516	\$ 30,281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 12	\$ 47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2,005、\$23,516及\$30,281。

3. 本集團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應收票據	\$ 3,854	\$ 3,614	\$ 12,114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197,264	\$ 251,997	\$ 261,744
減：長期應收售車款	(15,169)	(19,108)	(60,151)
減：備抵損失	(12,239)	(12,240)	(12,450)
小計	169,856	220,649	189,143
應收分期款	37,234	45,755	104,182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應收分期款	(1,760)	(2,370)	(4,250)
小計	35,474	43,385	99,932
應收租賃款	2,843	3,760	8,731
減：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168)	(237)	(742)
小計	2,675	3,523	7,989
合計	\$ 208,005	\$ 267,557	\$ 297,064

上述之應收帳款中含有代付企業會員車資，於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帳上所含金額分別為\$70,020、\$84,786及\$80,399。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未逾期	\$ 175,169	\$ 230,056	\$ 236,214
已逾期			
30天內	28,024	32,899	42,589
31-60天	5,413	6,812	15,817
61-90天	3,887	5,878	3,913
90天以上	5,076	629	2,992
	<u>\$ 217,569</u>	<u>\$ 276,274</u>	<u>\$ 301,52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108年3月31日及108年1月1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為\$224,098、\$283,411、\$321,628及\$356,427。
3.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3,854、\$3,614及\$12,114；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9年3月31日、108年12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05,330、\$264,034及\$289,075。
5. 本集團民國109年3月31日及108年3月31日之租賃交易，請詳附註六(九)。
6.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五) 存貨

	109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u>\$ 25,413</u>	<u>(\$ 4,192)</u>	<u>\$ 21,221</u>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u>\$ 21,108</u>	<u>(\$ 3,446)</u>	<u>\$ 17,662</u>
	108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商品存貨	<u>\$ 38,686</u>	<u>(\$ 3,373)</u>	<u>\$ 35,313</u>

本公司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46,024及\$59,654，其中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746及\$475。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	108年
1月1日	\$ 638	\$ 2,6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207)	(812)
其他權益變動	55	11
3月31日	<u>\$ 486</u>	<u>\$ 1,81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投資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取得 40% 之股權，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資訊軟體服務業，主要從事手機 APP 應用程式的開發及銷售。
2. 本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其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3 月 31 日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468、\$638 及 \$1,812。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 517)</u>	<u>(\$ 2,030)</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738,270	\$ 36,812	\$ 391,620	\$ 130,476	\$ 331,989	\$ 1,629,16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727)	(350,763)	(112,174)	(174,921)	(652,585)
	<u>\$ 738,270</u>	<u>\$ 22,085</u>	<u>\$ 40,857</u>	<u>\$ 18,302</u>	<u>\$ 157,068</u>	<u>\$ 976,582</u>
109年						
1月1日	\$ 738,270	\$ 22,085	\$ 40,857	\$ 18,302	\$ 157,068	\$ 976,582
增添	-	-	156	423	3,949	4,528
處分-成本	-	-	(1,721)	(316)	(4,736)	(6,773)
處分-累計折舊	-	-	612	144	2,767	3,523
重分類-成本	-	-	-	-	3,515	3,515
折舊費用	-	(395)	(8,871)	(714)	(11,240)	(21,220)
減損損失	-	-	(3,038)	-	-	(3,038)
3月31日	<u>\$ 738,270</u>	<u>\$ 21,690</u>	<u>\$ 27,995</u>	<u>\$ 17,839</u>	<u>\$ 151,323</u>	<u>\$ 957,117</u>
109年3月31日						
成本	\$ 738,270	\$ 36,812	\$ 390,055	\$ 130,583	\$ 334,717	\$ 1,630,43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5,122)	(362,060)	(112,744)	(183,394)	(673,320)
	<u>\$ 738,270</u>	<u>\$ 21,690</u>	<u>\$ 27,995</u>	<u>\$ 17,839</u>	<u>\$ 151,323</u>	<u>\$ 957,117</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738,270	\$ 36,812	\$ 391,673	\$ 129,037	\$ 388,396	\$ 1,684,188
累計折舊	-	(13,146)	(291,607)	(104,394)	(169,217)	(578,364)
	<u>\$ 738,270</u>	<u>\$ 23,666</u>	<u>\$ 100,066</u>	<u>\$ 24,643</u>	<u>\$ 219,179</u>	<u>\$ 1,105,824</u>
108年						
1月1日	\$ 738,270	\$ 23,666	\$ 100,066	\$ 24,643	\$ 219,179	\$ 1,105,824
增添	-	-	279	1,905	2,969	5,153
處分-成本	-	-	(2,268)	(2,411)	(40,887)	(45,566)
處分-累計折舊	-	-	641	1,188	16,131	17,960
重分類-成本	-	-	-	-	5,189	5,189
折舊費用	-	(395)	(14,523)	(3,163)	(14,609)	(32,690)
3月31日	<u>\$ 738,270</u>	<u>\$ 23,271</u>	<u>\$ 84,195</u>	<u>\$ 22,162</u>	<u>\$ 187,972</u>	<u>\$ 1,055,870</u>
108年3月31日						
成本	\$ 738,270	\$ 36,812	\$ 389,684	\$ 128,531	\$ 355,667	\$ 1,648,964
累計折舊	-	(13,541)	(305,489)	(106,369)	(167,695)	(593,094)
	<u>\$ 738,270</u>	<u>\$ 23,271</u>	<u>\$ 84,195</u>	<u>\$ 22,162</u>	<u>\$ 187,972</u>	<u>\$ 1,055,870</u>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房屋及建物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1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物	<u>\$ 151,149</u>	<u>\$ 109,421</u>	<u>\$ 41,968</u>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物	<u>(\$ 6,136)</u>	<u>(\$ 5,181)</u>	

3.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55,791。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69	\$ 157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105	2,14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33	-
	<u>\$ 2,507</u>	<u>\$ 2,305</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6,725 及\$8,310。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為生財器具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3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生財器具，依據租賃合約之條款，該生財器具將於到期時移轉所有權予承租人。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銷售損失(利潤)	\$ 435	\$ 20,799
租賃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u>590</u>	<u>1,078</u>
	<u>\$ 1,025</u>	<u>\$ 21,877</u>

3.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09年3月31日</u>
109年	\$ 2,272
110年	1,402
111年	<u>343</u>
合計	<u>\$ 4,017</u>
	<u>108年12月31日</u>
109年	\$ 3,523
110年	1,543
111年	<u>329</u>
合計	<u>\$ 5,395</u>
	<u>108年3月31日</u>
108年	\$ 7,989
109年	3,180
110年	1,147
111年	<u>132</u>
合計	<u>\$ 12,448</u>

4. 本集團以融資租賃出租之未折現租賃給付與租賃投資淨額之調節資訊如下：

	109年3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2,417	\$ 1,811
未賺得融資收益	(145)	(66)
租賃投資淨額	<u>\$ 2,272</u>	<u>\$ 1,745</u>

	108年12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3,760	\$ 1,938
未賺得融資收益	(237)	(66)
租賃投資淨額	<u>\$ 3,523</u>	<u>\$ 1,872</u>

	108年3月31日	
	流動	非流動
未折現租賃給付	\$ 8,731	\$ 4,699
未賺得融資收益	(742)	(240)
租賃投資淨額	<u>\$ 7,989</u>	<u>\$ 4,459</u>

5.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之利益如下：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u>\$ 11,040</u>	<u>\$ 12,296</u>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計程車牌照 使用權	加氣 執業牌照	商譽	營業通路 及客戶合約	合計
109年1月1日						
成本	\$ 189,199	\$ 57,801	\$ 25,983	\$114,566	\$ -	\$ 387,5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69,084)	-	(9,288)	(4,245)	-	(182,617)
	<u>\$ 20,115</u>	<u>\$ 57,801</u>	<u>\$ 16,695</u>	<u>\$110,321</u>	<u>\$ -</u>	<u>\$ 204,932</u>
109年						
1月1日	\$ 20,115	\$ 57,801	\$ 16,695	\$110,321	\$ -	\$ 204,932
增添	686	1,054	-	-	60,042	61,782
重分類	1,600	-	-	-	-	1,600
攤銷費用	(3,589)	-	-	-	(1,001)	(4,590)
減損損失	-	-	(8,690)	-	-	(8,690)
3月31日	<u>\$ 18,812</u>	<u>\$ 58,855</u>	<u>\$ 8,005</u>	<u>\$110,321</u>	<u>\$ 59,041</u>	<u>\$ 255,034</u>
109年3月31日						
成本	\$ 191,485	\$ 58,855	\$ 25,983	\$114,566	\$ 60,042	\$ 450,931
累計攤銷及減損	(172,673)	-	(17,978)	(4,245)	(1,001)	(195,897)
	<u>\$ 18,812</u>	<u>\$ 58,855</u>	<u>\$ 8,005</u>	<u>\$110,321</u>	<u>\$ 59,041</u>	<u>\$ 255,034</u>
	電腦軟體	計程車牌照 使用權	加氣 執業牌照	商譽		合計
108年1月1日						
成本	\$ 184,655	\$ 50,745	\$ 25,983	\$ 114,566		\$ 375,949
累計攤銷及減損	(149,602)	-	(5,288)	(4,245)		(159,135)
	<u>\$ 35,053</u>	<u>\$ 50,745</u>	<u>\$ 20,695</u>	<u>\$ 110,321</u>		<u>\$ 216,814</u>
108年						
1月1日	\$ 35,053	\$ 50,745	\$ 20,695	\$ 110,321		\$ 216,814
增添	3,595	-	-	-		3,595
處分-成本	(264)	-	-	-		(264)
處分-累計折舊	93	-	-	-		93
重分類	120	-	-	-		120
攤銷費用	(5,280)	-	-	-		(5,280)
3月31日	<u>\$ 33,317</u>	<u>\$ 50,745</u>	<u>\$ 20,695</u>	<u>\$ 110,321</u>		<u>\$ 215,078</u>
108年3月31日						
成本	\$ 188,106	\$ 50,745	\$ 25,983	\$ 114,566		\$ 379,40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54,789)	-	(5,288)	(4,245)		(164,322)
	<u>\$ 33,317</u>	<u>\$ 50,745</u>	<u>\$ 20,695</u>	<u>\$ 110,321</u>		<u>\$ 215,078</u>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營業成本	\$ 1,001	\$ -
管理費用	3,589	5,280
	<u>\$ 4,590</u>	<u>\$ 5,280</u>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第一季向關係人取得營業通路及客戶合約，請詳附註七說明。

3. 無形資產評估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計程車牌照使用權及商譽分攤至本集團辨認之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為三穀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三穀」)、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年豐」)、城市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城市交通」)、瑞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瑞豐」)、鄉下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鄉下」)及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全球商務」)，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

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計程車牌照使用權及商譽並未發生減損，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三穀、年豐、瑞豐 城市交通及鄉下	全球商務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毛利率	9.88%	25.66%
成長率	5%	2%
折現率	11.10%	6.86%

2. 本集團轉投資企業六通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六通」)由於政府自民國 104 年起，天然氣加氣補助政策逐期取消，致天然氣加氣之計程車使用量逐期減少，致合併後之實際營業收入成長未如預期，收購日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營業收入低於原預期值 54.56%，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8,690 減損損失。

本集團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超過該五年期之現金流量採用下列所述之估計成長率推算。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毛利率	16.60%
成長率	1.50%
折現率	9.54%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 96,959	\$ 42,587	\$ 4,715
預付投資款(註2)	30,000	30,000	30,000
長期應收租賃款	1,341	1,872	4,459
長期應收售車款(註1)	15,169	19,108	60,151
存出保證金	56,640	56,470	54,735
高爾夫球權證	18,800	18,800	18,800
其他	43	49	73
	<u>\$ 218,952</u>	<u>\$ 168,886</u>	<u>\$ 172,933</u>

註 1：本集團為了持續擴大市場占有率及提高營業收入，因此自民國 103 年 7 月開始提供計程車司機分期購車之服務，供符合資格信用良好之司機隊員 2~5 年不等之分期購車，藉以提升入隊人數，此類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帳入「其他非流動資產-長期應收售車款」。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長期應收售車款」金額為\$15,169，其中已扣除未實現利息收\$514。

註 2：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 10 月 20 日為擴展業務欲收購車行，擬投資全一有限公司(下稱全一)，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已預付投金額\$30,000，惟該投資案因全一尚未達成投資協議條件而尚未完成，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三)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9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 15,000	1.4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5,000	1.3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5,000	1.40%	無
聯邦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0,000	1.40%	無
遠東銀行信用借款	40,000	1.32%	無
玉山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3,500	1.15%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32%	無
	<u>\$ 208,500</u>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 10,000	1.3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1.3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35,000	1.30%	無
聯邦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15,000	1.50%	無
遠東銀行信用借款	35,000	1.32%	無
玉山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5,000	1.15%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30,000	1.32%	無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32%	無
	<u>\$ 230,000</u>		
借款性質	108年3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 35,000	1.4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40%	無
上海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40,000	1.40%	無
聯邦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1.50%	無
聯邦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6,000	1.50%	無
遠東銀行信用借款	25,000	1.32%	無
玉山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1.30%	無
玉山商業銀行擔保借款	39,500	1.15%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日盛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35%	無
玉山銀行信用借款	50,000	1.00%	無
華南商業銀行信用借款	20,000	1.00%	無
	<u>\$ 355,500</u>		

1.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801 及 \$1,505。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依中國信託銀行之合約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年度

及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須到達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

(十四) 其他應付款(不含關係人)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應付股利	\$ 198,893	\$ -	\$ -
應付薪資	55,769	93,561	49,691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3,584	11,239	11,457
應付勞健保	6,893	6,938	6,765
應付退休金	5,240	5,135	4,931
應付營業稅	3,080	6,494	2,399
應付設備款	2,796	2,189	3,304
應付無形資產款	720	505	303
其他應付款	54,978	40,037	36,858
	<u>\$ 341,953</u>	<u>\$ 166,098</u>	<u>\$ 115,708</u>

(十五) 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9年3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	自107年7月2日至 114年7月2日，並 按月付息，另自第2 年起每季分期償還	1.15%	土地、房屋 及建築物	\$ 71,2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400)
				<u>\$ 32,80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8年12月31日</u>
分期償付之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	自107年7月2日至 114年7月2日，並 按月付息，另自第2 年起每季分期償還	1.15%	土地、房屋 及建築物	\$ 130,8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8,400)
				<u>\$ 92,400</u>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8年3月31日</u>
<u>分期償付之借款</u>				
中國信託銀行 信用借款	自107年7月2日至 114年7月2日，並 按月付息，另自第2 年起每季分期償還	1.15%	土地、房屋 及建築物	\$ 180,000
上海商業銀行 信用借款	自105年6月15日至 108年6月15日，並 按月付息，另自第2 年起每季分期償還	1.35%~1.55%	無	12,500
				192,50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1,300)
				<u>\$ 151,200</u>

1. 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 \$426 及 \$923。
2. 以土地、房屋及建築物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3. 依中國信託銀行之合約規定，於授信期間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年度及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須到達約定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有形淨值金額。

(十六)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存入保證金	\$ 80,546	\$ 79,779	\$ 75,571

係向隊員收取之入隊保證金。

(十七) 退休金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042 及 \$5,732。

(十八) 股本

1. 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600,000，實收資本額為 \$537,551，發行及流通在外普通股皆為 53,75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轉增資發行 2,560 仟股，上述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 108 年 7 月 18 日核准，且已於民國 108 年 9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十九)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此提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但法定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董事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為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後之可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發放予股東。股東股利之發放，其中現金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10%~100%，股票股利占股利總額之 0%~90%。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8年		10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5,397		\$ 23,078	
特別盈餘公積	(7,068)		7,063	
現金股利	198,893	\$ 3.70	168,944	\$ 3.30
股票股利	26,878	0.50	25,598	0.50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及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u>109年</u>	
	<u>外幣換算</u>	
1月1日	(\$	313)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55
3月31日	(\$	<u>258</u>)

	<u>108年</u>	
	<u>未實現評價損益</u>	<u>外幣換算</u>
1月1日	(\$ 7,143)	(\$ 238)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關聯企業	-	11
3月31日	(\$ <u>7,143</u>)	(\$ <u>227</u>)

(二十二) 營業收入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客戶合約之收入	\$ 476,486	\$ 443,847
其他-租車收入	<u>15,369</u>	<u>14,342</u>
合計	<u>\$ 491,855</u>	<u>\$ 458,189</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類別：

<u>109年1月1日</u>	<u>平台週邊</u>		<u>資訊媒合</u>			
<u>至3月31日</u>	<u>銷售收入</u>	<u>廣告收入</u>	<u>服務收入</u>	<u>快遞收入</u>	<u>其他收入</u>	<u>合計</u>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 59,992</u>	<u>\$ 53,786</u>	<u>\$ 233,233</u>	<u>\$ 86,740</u>	<u>\$ 42,735</u>	<u>\$ 476,48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59,992	-	233,233	86,740	42,735	422,700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	53,786	-	-	-	53,786
	<u>\$ 59,992</u>	<u>\$ 53,786</u>	<u>\$ 233,233</u>	<u>\$ 86,740</u>	<u>\$ 42,735</u>	<u>\$ 476,486</u>

<u>108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平台週邊		資訊媒合			
	銷售收入	廣告收入	服務收入	快遞收入	其他收入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 收入	<u>\$ 73,949</u>	<u>\$ 73,242</u>	<u>\$ 210,130</u>	<u>\$ 74,532</u>	<u>\$ 11,994</u>	<u>\$ 443,847</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認列之收入	73,949	-	210,130	74,532	11,994	370,605
隨時間逐步 認列之收入	-	<u>73,242</u>	-	-	-	<u>73,242</u>
	<u>\$ 73,949</u>	<u>\$ 73,242</u>	<u>\$ 210,130</u>	<u>\$ 74,532</u>	<u>\$ 11,994</u>	<u>\$ 443,847</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截至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108 年 3 月 31 日及 108 年 1 月 1 日止，本集團無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另本集團認列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u>\$ 41,259</u>	<u>\$ 50,627</u>
	<u>108年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u>\$ 112,093</u>	<u>\$ 35,956</u>

(1)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去年度承攬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的廣告服務，導致廣告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大幅增加。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		
預收款項	<u>\$ 19,254</u>	<u>\$ 35,956</u>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99	\$ 2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利息收入	12	47
租金收入	181	182
其他收入－其他	<u>6,493</u>	<u>4,958</u>
	<u>\$ 6,785</u>	<u>\$ 5,426</u>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 8,690)	\$ -
火災損失	(4,00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038)	-
訴訟賠償損失	(1,50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424 (22,26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2)	4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2)	(6,649)
	<u>(\$ 17,113)</u>	<u>(\$ 28,869)</u>

(二十五) 財務成本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1,227	\$ 2,428
其他	541	157
合計	<u>\$ 1,768</u>	<u>\$ 2,585</u>

(二十六) 依性質分類之費用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員工福利費用	\$ 165,251	\$ 147,282
勞務成本	114,520	84,644
商品存貨之變動	45,278	59,654
折舊及攤銷費用	31,946	43,151
營業租賃租金	6,156	6,529
廣告費用	2,631	1,411
運輸費用	377	212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746	-
其他費用	37,419	23,238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04,324</u>	<u>\$ 366,121</u>

(二十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141,982	\$ 127,103
勞健保費用	12,456	9,971
退休金費用	6,042	5,732
其他用人費用	4,771	4,476
	<u>\$ 165,251</u>	<u>\$ 147,28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二至百分之八，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525 及\$1,33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63 及\$66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2%及未超過 1%估列。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7,270 及\$3,634 與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八)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總額	\$ 20,021	\$ 21,66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37	(584)
所得稅費用	\$ 20,658	\$ 21,083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二十九)每股盈餘

1.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4,498	53,755	\$ 1.01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4,498	53,755	
員工酬勞	-	5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4,498	53,813	\$ 1.01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4,032	53,755	\$ 0.8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 44,032	53,755	
員工酬勞	-	4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4,032	53,799	\$ 0.82

註：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依民國 108 年股東會決議之未分配盈餘轉增資比率追溯調整之。

(三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528	\$ 5,15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189	1,32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796)	(3,304)
本期支付現金	\$ 3,921	\$ 3,173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購置無形資產	\$ 61,782	\$ 3,595
加：期初應付無形資產	505	1,424
減：期末應付無形資產	(60,762)	(303)
本期支付現金	\$ 1,525	\$ 4,716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宣告現金股利	\$ 198,893	\$ -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9年1月1日	\$ 230,000	\$ 130,800	\$ 110,299	\$ 471,09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21,500)	(59,600)	(4,218)	(85,31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46,538	46,538
109年3月31日	\$ 208,500	\$ 71,200	\$ 152,619	\$ 432,319

	短期借款	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489,500	\$ 271,250	\$ 47,149	\$ 807,89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34,000)	78,750)	6,005)	218,755)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867	-
108年3月31日	<u>\$ 355,500</u>	<u>\$ 192,500</u>	<u>\$ 42,011</u>	<u>\$ 590,01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採權益法投資之被投資公司)
臻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仝一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具有配偶或二等親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永祺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利皇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利穩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建皇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興龍交通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永記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加煌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永龍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東一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東二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政輝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義光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慶昌交通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樂興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聯禾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駿昌交通企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六和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國臻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臻穎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天豪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世茂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品銘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世國汽車行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金林汽車行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華鳳汽車行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七彩汽車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負責人為報導個體之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勞務銷售：		
—關聯企業	\$ 9	\$ 22
—其他關係人	<u>1,401</u>	<u>543</u>
合計	<u>\$ 1,410</u>	<u>\$ 565</u>

係提供廣告服務及帳務管理服務所收取之勞務收入，以成本加成基礎，收款條件依雙方約定，與非關係人間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人	<u>\$ 1,316</u>	<u>\$ 717</u>

勞務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購買，無同類型交易可供比較。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	\$ 4	\$ 6
—其他關係人	<u>6,001</u>	<u>2,548</u>	<u>359</u>
合計	<u>\$ 6,001</u>	<u>\$ 2,552</u>	<u>\$ 365</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40	\$ -	\$ -
—其他關係人	<u>2,551</u>	<u>603</u>	<u>578</u>
合計	<u>2,591</u>	<u>603</u>	<u>578</u>
	<u>\$ 8,592</u>	<u>\$ 3,155</u>	<u>\$ 943</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及廣告服務等，交易之款項於交易日後兩個月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負債準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u>\$ 62,659</u>	<u>\$ 3,564</u>	<u>\$ 564</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購買勞務及取得無形資產之價款，係由雙方議定，按約定期間付款。

5.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	\$ 20	\$ 10
—其他關係人	205	191	151
合計	<u>\$ 205</u>	<u>\$ 211</u>	<u>\$ 161</u>

6. 預付投資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9年3月31日</u>	<u>108年12月31日</u>	<u>108年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30,000</u>	<u>\$ 30,000</u>	<u>\$ 30,000</u>

7. 財產交易

取得其他資產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帳列項目	取得價款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無形資產	<u>\$ 60,042</u>	<u>\$ -</u>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1 月向臻穎股份有限公司取得營業通路及客戶合約，其取得成本為\$60,042，係依據鑑價報告而得。

8. 租金支出(表列「營業費用」)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其他關係人	<u>\$ 26</u>	<u>\$ 26</u>

係依租賃合約按月付款，與非關係人間無重大差異。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194	\$ 6,878
退職後福利	296	331
總計	<u>\$ 6,490</u>	<u>\$ 7,20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 4,900	\$ 4,900	\$ 5,300	進貨履約保證
定期存款	150	150	1,500	觀光局保證金
定期存款	8,455	9,966	14,981	投標及排班保證金
定期存款	8,500	8,500	8,500	法院擔保金
	<u>\$ 22,005</u>	<u>\$ 23,516</u>	<u>\$ 30,28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 52,099	\$ 52,151	\$ 52,309	短期借款擔保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332,810	332,888	333,122	長期借款擔保
	<u>\$ 384,909</u>	<u>\$ 385,039</u>	<u>\$ 385,43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本公司因部分隊員與其他用路人等發生交通事故，致該用路人等向法院訴請本公司應負連帶損害賠償，審理中類似案件，本公司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評估其發生可能性並為適當之會計處理，上述判決於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經臺灣高等法院民事和解，本公司應支付\$1,500 連帶賠償金，並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0 日全數付清。

(二)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44,780</u>	<u>\$ 34,272</u>	<u>\$ 29,213</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為能照顧本公司隊員並協助降低隊員之營運成本，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8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於新北市鶯歌區興建一計程車司機整合性休閒生活園區，預計之土地取得及園區建構成本合計\$1,766,808，本公司並已於民國 101 年 6 月完成該園區預定土地之取得，並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7 日完成土地測量分割及用地變更事項並送至主管機關審核，於民國 103 年 2 月 17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土地測量分割及用地變更事宜。民國 105 年 11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暫緩執行。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總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總借款	\$ 279,700	\$ 360,800	\$ 548,000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38,689)	(574,605)	(492,060)
債務淨額	(258,989)	(213,805)	55,940
總權益	1,318,975	1,463,242	1,421,988
總資本	\$ 1,059,986	\$ 1,249,437	\$ 1,477,928
負債資本比率	-	-	3.79%

(三)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42,8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8,689	574,605	492,5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005	23,516	30,281
應收票據	3,854	3,614	12,114
應收帳款	208,005	267,557	297,064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01	2,552	365
其他應收款	9,226	4,420	50,4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591	603	578
存出保證金	56,640	56,470	54,735
	<u>\$ 847,011</u>	<u>\$ 933,337</u>	<u>\$ 980,939</u>
	109年3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u>金融負債</u>			
短期借款	\$ 208,500	\$ 230,000	\$ 355,500
應付票據	1,054	2,098	452
應付帳款	94,257	121,232	95,277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659	3,564	564
其他應付帳款	341,953	166,098	115,708
其他應付帳款-關係人	205	211	16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71,200	130,800	192,500
存入保證金	80,546	79,779	75,571
	<u>\$ 860,374</u>	<u>\$ 733,782</u>	<u>\$ 835,733</u>
租賃負債	<u>\$ 152,619</u>	<u>\$ 110,299</u>	<u>\$ 42,011</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主要於國內營運，從事之業務少有涉及非功能性貨幣之交易，故無重大匯率波動之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權益類金融商品投資雖受市場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隨時監測市場變化，並適時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增加或減少 \$0 及 \$429。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於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主要為新台幣計價。
- B. 當臺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4 及 \$39，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信譽良好且近期無重大違約紀錄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

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9 年 3 月 31 日、108 年 12 月 31 日及 108 年 3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損失率法如下：

	未逾期	逾期1~90天	逾期 90~365天	逾期365 天以上	合計
<u>109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	5%~15%	50%~8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7,843	\$ 34,559	\$ 5,077	\$ 2,765	\$220,244
備抵損失	\$ 600	\$ 4,810	\$ 4,064	\$ 2,765	\$ 12,239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	5%~20%	50%~8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233,580	\$ 44,595	\$ 628	\$ 994	\$279,797
備抵損失	\$ 601	\$ 10,156	\$ 489	\$ 994	\$ 12,240
<u>108年3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5%	5%~15%	50%~8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250,390	\$ 53,310	\$ 3,052	\$ 2,762	\$309,514
備抵損失	\$ 616	\$ 7,513	\$ 1,559	\$ 2,762	\$ 12,450

-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9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2,240
減損損失迴轉	(1)
3月31日	\$ 12,239
	108年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2,273
減損損失提列	177
3月31日	\$ 12,450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及外部監管法令之要求，例如外匯管制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 2年內	2至 5年內	5年 以上
109年3月31日					
短期借款	\$ 208,500	\$ -	\$ -	\$ -	\$ -
應付票據	1,054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6,916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42,158	-	-	-	-
租賃負債	5,485	13,697	14,482	29,875	89,080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 期)	9,786	29,193	32,949	-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	-	-	-	80,546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 2年內	2至 5年內	5年 以上
10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230,000	\$ -	\$ -	\$ -	\$ -
應付票據	2,098	-	-	-	-
應付帳款(含關 係人)	124,796	-	-	-	-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166,309	-	-	-	-
租賃負債	4,963	12,894	11,063	22,795	49,898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 期)	9,958	29,707	39,223	54,414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	-	-	-	79,779

非衍生金融負債：

	3個月 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 2年內	2至 5年內	5年 以上
108年3月31日					
短期借款	\$355,500	\$ -	\$ -	\$ -	\$ -
應付票據	452	-	-	-	-
應付帳款(含關 係人)	95,277	-	-	-	-
其他應付款(含 關係人)	115,869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一 營業週期內到 期)	13,044	30,205	39,900	114,654	-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非 流動負債」)	-	-	-	-	75,572

(四)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	\$ -
------	------	------	------	------

108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	\$ -
------	------	------	------	------

108年3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2,857	\$ 42,857
------	------	------	-----------	-----------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 公司股票	封閉型 基金	開放型 基金	政府公 債	轉(交) 公司債	換公司債
				加權平	
				均百元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收盤價 淨值 成交價 價 收市價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

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 C.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D. 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係根據同業間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債務工具或證券化商品等。此類評價模型所使用之部份參數並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集團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
 - E.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 F.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4.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皆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5.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另財務部訂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評價政策、評價程序及確認符合相關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相關評價結果每月呈報至管理當局，由管理當局負責評價過程之管理及覆核。
6.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9年3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
		108年12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
		108年3月31日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429 (\$ 429)

(五) 其他

本集團原將存款期間超過三個月之質押定存期存款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惟考量金融工具之總類，本期將該等定期存款表列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將前期會計科目一併重分類以茲比較。此重分類對民國 108 年度之每股盈餘並無影響，對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之總資產及總負債亦無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

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交易金額不重大，故不予揭露。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四。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董事會以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亦依此一模式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共有四個應報導部門：隊管與客服部、天然氣銷售部、廣告事業部及機車派遣處，隊管與客服部主係從事仲介乘客叫車及隊員派遣之服務業務，天然氣銷售部從事瓦斯車加氣站之業務，廣告事業部係從事計程車車身及車內廣告服務之業務，機車派遣處則係從事快遞之業務。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各營業部門營業淨利（惟部份管理費用並未分攤至營業部門）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及金融商品評價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亦無歸屬至各營運部門。部門間之銷售及勞務提供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本集團之營業費用係由總部支出，而未將該營業費用分攤至應報導部門而存有不對稱分攤之情形。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車隊資源 暨業務處 與客服處	天然氣 銷售處	廣告 事業處	機車 派遣處	其他	調節 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218,118	\$ 8,937	\$ 51,963	\$ 86,733	\$ 126,104	\$ -	\$ 491,855
內部部門 收入	3,450	481	-	1,574	4,178	(9,683)	-
部門收入	<u>\$ 221,568</u>	<u>\$ 9,418</u>	<u>\$ 51,963</u>	<u>\$ 88,307</u>	<u>\$ 130,282</u>	<u>(\$ 9,683)</u>	<u>\$ 491,855</u>
部門損益	<u>\$ 136,242</u>	<u>(\$ 575)</u>	<u>\$ 25,418</u>	<u>\$ 3,903</u>	<u>(\$ 4,802)</u>	<u>(\$ 9,683)</u>	<u>\$ 150,503</u>
部門損益包 含：							
折舊及攤銷	<u>\$ 4,873</u>	<u>\$ 1,098</u>	<u>\$ 7,933</u>	<u>\$ 1,050</u>	<u>\$ 16,992</u>	<u>\$ -</u>	<u>\$ 31,946</u>
利息收入							<u>\$ 111</u>
利息費用							<u>(\$ 1,768)</u>
採權益法投 資損失							<u>(\$ 207)</u>
所得稅費用							<u>(\$ 20,658)</u>

註：上述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部門收入包含客戶合約收入\$476,486 及租車收入\$15,369。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車隊資源 暨業務處 與客服處	天然氣 銷售處	廣告 事業處	機車 派遣處	其他	調節 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213,227	\$ 31,164	\$ 59,580	\$ 74,598	\$ 79,620	\$ -	\$ 458,189	
內部部門 收入	2,297	349	-	1,863	10,551	(15,060)	-	
部門收入	<u>\$ 215,524</u>	<u>\$ 31,513</u>	<u>\$ 59,580</u>	<u>\$ 76,461</u>	<u>\$ 90,171</u>	<u>(\$ 15,060)</u>	<u>\$ 458,189</u>	(註)
部門損益	<u>\$ 113,485</u>	<u>\$ 760</u>	<u>\$ 37,185</u>	<u>(\$ 62,162)</u>	<u>(\$ 2,071)</u>	<u>(\$ 15,060)</u>	<u>\$ 72,137</u>	
部門損益包 含：								
折舊及攤銷	<u>\$ 12,600</u>	<u>\$ 1,100</u>	<u>\$ 6,847</u>	<u>\$ 1,157</u>	<u>\$ 21,447</u>	<u>\$ -</u>	<u>\$ 43,151</u>	
利息收入							<u>\$ 286</u>	
利息費用							<u>(\$ 2,585)</u>	
採權益法投 資損失							<u>(\$ 812)</u>	
所得稅費用							<u>(\$ 21,083)</u>	

註：上述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部門收入包含客戶合約收入\$443,847 及租車收入\$14,342。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系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調整後之合併營業淨利與應報導部門營業淨利調節資訊如下：

	<u>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利	\$ 164,989	\$ 89,268
其他營運部門調整後營業淨利	(14,486)	(17,131)
營運部門損益合計	150,503	72,137
未分攤之管理費用	(62,973)	19,931
營業淨利合計	87,530	92,068
利息收入	111	28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利益(損失)	424 (	22,260)
減損損失	(11,728)	-
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207)	(812)
利息費用	(1,768)	(2,585)
外幣兌換利益	2	40
其他項目	865	(1,50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75,229</u>	<u>\$ 65,228</u>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三毅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	\$ -	\$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無	\$ -	\$ 438,365	\$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瑞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	1,000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10,000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貳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	5,000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優美家室內裝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	5,000	5,000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金讚汽車保修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80,000	10,000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	30,000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鄉下交通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10,000	-	2.616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438,365	584,486	註2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1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快遞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4,000	4,000	-	2.616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4,666	19,556	註3
1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天網商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8,000	8,000	-	2.616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4,666	19,556	註3
2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衛星車隊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	是	1,000	1,000	500	2.616	有短期融 通資金之 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57,681	210,241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註3：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註4)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3	\$	438,365	\$	5,000	\$	-	\$	-	0.34%	\$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有限公司	3		438,365		20,000		20,000	-	-	1.37%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鄉下交通有限公司	2		438,365		25,000		25,000	10,000	-	1.71%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30,000		30,000	-	-	2.05%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45,000		45,000	25,000	-	3.08%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三毅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50,000		50,000	15,000	-	3.42%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瑞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80,000		80,000	35,000	-	5.47%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金讚汽車保修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100,000		100,000	90,000	-	6.84%		584,486	Y	N	N
0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		438,365		40,000		40,000	-	-	2.74%		584,486	Y	N	N
1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		157,681		30,000		30,000	-	-	5.71%		210,241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之背書保證總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

註4：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為不逾最近期(民國108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三十。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	\$ 556,898	\$ 556,898	54,757	100%	\$ 476,258	(\$ 9,323)	(\$ 9,323)	無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鄉下交通有限公司	台灣	計程車客運業	30,300	30,300	3,400	100%	31,851	247	247	無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優美家室內裝修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裝修業	11,500	11,500	10	100%	-	(33)	(33)	註3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業	4,000	4,000	400	40%	486	(517)	(207)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年豐交通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車輛租賃	111,074	111,074	10,000	100%	110,187	256	256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瑞豐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車輛租賃	30,318	30,318	3,000	100%	37,748	42	42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三穀交通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車輛租賃	11,542	11,542	500	100%	18,411	793	793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小客車租賃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車輛租賃	37,713	37,713	3,500	100%	7,873	(507)	(507)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金鑽汽車保修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修理業	42,205	42,205	8,000	100%	-	(3,147)	(3,147)	註4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六通開發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天然氣加氣站	51,089	51,089	20	100%	25,981	(9,239)	(9,239)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大旅行社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旅遊代辦	1,787	1,787	600	100%	4,628	157	157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原全球商務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宅配服務業	246,516	246,516	2,000	100%	252,463	1,059	1,059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貳悅酒店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飯店業	14,522	14,522	1,581	100%	14,725	62	62	無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衛星車隊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計程車派遣服務	989	989	500	100%	3,488	549	549	無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註2(2))	(註2(3))	
台灣大車隊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龍星車隊股份有 限公司	台灣	計程車派遣服務	14,590	14,590	1,752	90%	18,892	724	652	無
全球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全球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汽車貨運業	1,605	1,605	10	100%	6,143	2,069	2,069	無
年豐交通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交通有限公司	台灣	計程車客運業	27,000	27,000	3,200	100%	29,191	(347)	(347)	無
傾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EVEN GO TECHNOLOGY(HK) LIMITED	香港	資訊軟體服務業	326	326	1,000	100%	10,894	(2)	(2)	無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截至民國109年3月31日為止，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5,335)。

註4：截至民國109年3月31日為止，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為(\$69,129)。

台灣大車隊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09年3月31日

附表四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萬事興有限公司	12,537,593	23.32%
上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84,588	8.9%
玉山商業銀行受託林村田信託財產專戶	4,600,000	8.58%